

##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及 2026 年中期分红授权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.00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若发生变动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- 公司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年4月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股票上市规则》）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### 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#### 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10,070,859.72元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：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.00元（含税），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公司总股本717,047,417股，以此为基数进行计算，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143,409,483.40元（含税）。在此基础上，叠加2025年中期已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1,511,422.51元（含税），2025年度公司合计现金分红总额164,920,905.91元（含税）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5.21%。公司2025年度不送红股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如在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若发生变动的，公司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。

(二)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64,920,905.91	57,363,793.36	25,096,659.6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468,335,968.18	157,743,263.44	75,096,755.96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		210,070,859.72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		247,381,358.87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			否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		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		233,725,329.19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		247,381,358.87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		105.84
现金分红比例（E）是否低于 30%			否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		否

## 二、2026年中期分红授权申请

### (一) 分红上限

分红总金额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。

### (二) 前提条件

公司当期盈利，且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；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。

### (三) 授权申请

为简化中期分红程序，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。

### 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授权的议案》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审查了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2026年的资金使用计划后认为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金龙汽车未来三年（2024—2026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的要求。

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授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### 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现金分红综合考虑了公司未来的资金需求和长远发展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现金流状况、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5日